國立關西高級中學巡堂(教學視導)實施要點

99.11.16 提主管會報討論 104.9.29 提行政會報修訂 112.03.07 行政會報修訂

一、目的:

- 1. 瞭解教學實況,促進教學正常; 提振教師熱忱,樹立勤奮學風。
- 2. 維護校園安寧,建立良好常規; 主動發掘問題,擴大教學功能。

二、組織:

- 1. 由教務主任、學務主任、總務主任、實習主任、輔導主任、圖書館主任、秘書、主任教官、教學組長、 生輔組長等組成教學視導小組,由教務主任擔任召集人。
- 2. 每學期由教務處排定巡堂輪值表(如附件一)。
- 3. 除排定之巡堂時間外,校長、教務主任得不定時巡堂;各處室主任因業務需要亦得不定時巡堂, 或由處室內組長暫代,以備公出之需。

三、巡堂實施

- 1. 巡堂紀錄表由教務處備製,供巡堂人員紀錄備查。(如附件二)
- 2. 輪值巡堂人員如必須公出或請假時,應事先商請其他人員代理輪值並記錄。
- 3. 輪值巡堂人員應依照表訂時間前往巡堂,並將巡堂所見記載於紀錄表,有必須通知任課教師優 劣事項者並填寫會知單(如附件三)。分別知會相關處室及人員。
- 4. 各輪值巡堂人員對於各班教學情形,秩序較差班級,逃課學生及逾時進入教室、早退、缺課之授課均應詳實記載於紀錄表內,而後分別知會相關處室處理(學生部分送學務處,教師部分送教務處)

四、巡查內容:

- 1. 授課教師出勤(含遲到、早退、缺課、曠課)及教學情形。
- 2. 教室秩序與學生學習態度、學生缺課、遲到、早退等情形。
- 3. 校園安全寧靜之維護。
- 4. 檢查各項教學設備維護及勘用情形。
- 5. 偶發事件之防範與處理。

五、結果處理:

- 1. 就巡堂情形據實登載於紀錄表,紀錄表格式如附件二。
- 2. 巡堂紀錄表每週五下班前交由教務處統計彙整後,陳請 校長核閱,擇要於適當集會時間向全 體教師報告,作為改進教學之參考。
- 3. 發現教學設備破損而有安全顧慮時,應即通知總務處維修。
- 4. 遇偶發事件,巡堂人員應立即聯繫有關處室人員妥善處理,並適時陳報校長。
- 5. 對輪值巡堂人員於巡堂所作之記載,當事人認為不符事實時,可於收到教務處通知後3日內提 出說明。
- 6. 巡堂紀錄登載之各項優劣情事,得列為教師年終考績之重要依據。

六、追蹤輔導:

- 1. 巡堂中發現特殊優良事蹟,除於適當集會公開表揚外,得報請上級單位予以獎勵。
- 2. 如發現任課教師有任何缺失,由校長或教務主任妥善追蹤輔導。
- 七、本要點經陳 校長核准後施行,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:巡堂人員輪值表

國立關西高級中學 000 學年度第 0 學期巡堂人員輪值表

星期時段	_	 11	四	五
上午				
下午				

說明:時段劃分以四節為一個單位(含第八節),共計10個時段。

111 學年度第2學期巡堂紀錄表

112年 月 日星期 第 節

項目內容	課室情形		處理狀態說明/備註		
巡查記要					
巡堂人員 會簽相關 處室					
巡堂人員	教學組長		校長		
	教務主任	1	1.X. IX.		
後會單位(無則免)					